

##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惠州石化常减压（I）装置 加工中轻质原油适应性改造项目 BEPC 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及价格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惠州石化常减压（I）装置加工中轻质原油适应性改造项目 BEPC 总承包。

合同类型：基础设计、详细设计、采购、施工（BEPC）总承包合同。

#### 合同价格：

固定总价款：人民币 231,285,596.56 元，大写：贰亿叁仟壹佰贰拾捌万伍仟伍佰玖拾陆元伍角陆分；不含增值税固定价格：人民币 206,387,941.50 元，大写：贰亿零陆佰叁拾捌万柒仟玖佰肆拾壹元伍角。

- 合同生效条件

合同双方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为 295 天，自合同签订生效起，至完成全部设计、采购、施工及服务为止。交工日期：2023 年 4 月 30 日前。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

惠州石化常减压（I）装置加工中轻质原油适应性改造项目合同工期不长，公司将根据收入准则确认收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当期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上述合同当事人形成依赖。

- 特别风险提示

1、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

履行。

2、新冠疫情的反复可能导致公司在设计交流、物资采购、发运、安装调试、现场施工作业、派遣现场服务人员等方面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项目延期风险。

## 一、审议程序情况

2022年7月10日，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镇海股份”或“公司”）与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油惠州石化”或“发包人”）签署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惠州石化常减压（I）装置加工中轻质原油适应性改造项目 BEPC 总承包合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章程，本次签署的总承包合同无需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已于2022年6月2日公告了《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惠州石化常减压（I）装置加工中轻质原油适应性改造项目 BEPC 总承包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公司已于2022年6月10日公告了《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惠州石化常减压（I）装置加工中轻质原油适应性改造项目 BEPC 总承包中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 （一）合同标的情况

惠州石化常减压（I）装置加工中轻质原油适应性改造项目基础设计、详细设计、单机试车及主体工程的采购、施工、开车保运服务、保修期内的保修及协助完成性能考核；

公称设计规模：1200万吨/年；

操作弹性：60%-120%。

###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公司名称：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MA4UJN139B

法定代表人：夏强斌

经营场所：惠州大亚湾澳头石化大道中 302 号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11日

经营范围：从事石油化工产品、油田化工产品、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空

气产品（氮气、氧气、氩气、二氧化碳等）、热力、工业气体、除盐水、凝结水、回用污水及其它公用工程产品、燃料油、沥青、蒸汽、丙烯酸及酯类产品、树脂类产品、乳液类产品、胶黏剂系列产品、稀释剂产品的生产、加工、仓储、装卸业务；进出口业务；销售本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相关应用技术及其它支持服务；从事原油、石化产品、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煤炭的购买、仓储、销售业务；向任何其他方提供公用设备、设施、支持和协助；石化设备维保服务；电力设施安装、维护、试验；设备租赁及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说明：镇海股份与中海油惠州石化不存在关联关系。

近三年业务往来：最近三个会计年度镇海股份与中海油惠州石化签订的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93.95 万元。

履约能力分析：中海油惠州石化是中海石油炼化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孙公司，资金实力雄厚，信用优良，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合同主要条款

#### 1、项目名称

中海油惠州石化有限公司惠州石化常减压（I）装置加工中轻质原油适应性改造项目 BEPC 总承包。

#### 2、项目建设地点

广东省惠州市大亚湾技术经济开发区大亚湾石化工业区。

#### 3、项目建设规模

1200 万吨/年，操作弹性：60%-120%。

#### 4、合同价格

固定总价款：人民币 231,285,596.56 元，大写：贰亿叁仟壹佰贰拾捌万伍仟伍佰玖拾陆元伍角陆分；不含增值税固定价格：人民币 206,387,941.50 元，大写：贰亿零陆佰叁拾捌万柒仟玖佰肆拾壹元伍角。

#### 5、合同范围

基础设施、详细设计、单机试车及主体工程的采购、施工、开车保运服务、保修期内的保修及协助完成性能考核。

#### 6、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日数为 295 天，自合同签订生效起，至完成全部设计、采购、施工及服务为止。交工日期：2023 年 4 月 30 日前。

#### 7、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8、合同生效条件

合同双方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惠州石化常减压（I）装置加工中轻质原油适应性改造项目合同工期不长，公司将根据收入准则确认收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当期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二）公司在大型炼油常减压装置工程设计方面具有较好的优势，这些优势集中体现在装置的大型化改造和工程设计、换热网络的优化、减压深拔、提高产品质量、降低能耗及长周期的生产等方面。合同履行将会进一步巩固公司在1200万吨/年以上常减压装置改造和工程设计等领域的技术优势，也将提升公司在装置的大型化改造和工程建设等业务领域的知名度及竞争优势。

（三）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上述合同当事人形成依赖。

###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一）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变化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

（二）新冠疫情的反复可能导致公司在设计交流、物资采购、发运、安装调试、现场施工作业、派遣现场服务人员等方面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存在项目延期风险。

特此公告。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